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拆子公司上市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深圳华强电子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电子网集团”）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本次分拆上市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且仍将维持对华强电子网集团的控股权。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深圳华强电子网集团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深圳华强电子网集团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和其他与本次分拆上市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如本次分拆上市事项首次公告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分拆上市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分拆上市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分拆上市方案的正式批准、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注册程序等。本次分拆上市能否获得上述批准、审核同意、注册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审核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30日